**2023年水毁重建项目资金绩效自评报告**

进一步规范和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我单位对水毁重建项目开展自评，现将自评结果汇报如下：

1. **项目概况**

（一）单位基本情况

水毁重建项目修复重建桥梁9座，路基挡土墙35处建设任务，由我局基建股负责具体实施，涉及江华县4个乡镇，解决35311人员出行安全。

（二）资金预算情况

2023年度，县财政局年初下达农村公路水毁资金预算1271元，年终结算金额1099.39万元，实际执行金额1099.39万元。

（三）项目绩效目标

通过水毁重建项目修复重建桥梁9座，路基挡土墙35处建设任务，实现安全出行的目标。

**二、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**

我局成立了项目工作管理领导小组。根据工作性质，我局将资金分解到各项目上，按照县乡村振兴领导小组下发的实施方案，由我局农村公路股负责具体实施，领导小组负责监督。

项目资金拨付审批手续完整，采取先签字后付款的方式，严把审核关，按照合同规定的项目进度依次申请付款。按江我局印发的《江华县交通局的资金管理办法》执行，现场评价中未发现截留、虚列支出的情况。

**三、预算支出绩效情况**

1、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水毁重建项目建设共完成1个项目，建设里程达到修复重建桥梁9座，路基挡土墙35处，项目（工程）验收合格率、完成率均为100%。

2、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通过全体人员的共同努力，全年共完成水毁重建项目建设修复重建桥梁9座，路基挡土墙35处任务，解决了35311人口的出行困难、生产生活条件等。项目建设前，道路较窄且损坏严重，严重影响了村民的日常出行，阻碍了农村经济发展。经改造工程后，为村民出行提供了有力保障，改善了农村地区的机动性、可达性和服务水平，使得农村生产、生活条件得到改观，推动了农村经济迅速发展，为乡村振兴奠定了坚实的基础。

3、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项目的实施实现了舒适安全出行的目标，有效与外部交通体系相协调，方便村民出行，满足机械耕种的现代化农业需要，从而使各村村民能公平的享受发展成果，进一步加强各村之间、村与外界的交流合作，经调查，群众满意度为100%。

**四、存在问题及其原因**

水毁重建项目项目没有偏离绩效目标。下一步计划：1、加强管理，完善设计，确保项目按计划工程量实施。2、加强合同管理，严格执行合同内容。

**五、有关建议及工作措施**

1、水毁重建项目建设完成由交通运输局牵头，联合施工单位、项目所在乡镇、村部进行联合验收，严格按照“四议两公开”的程序执行，并进行三级公示并保留影像资料，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。

2、根据自评结果，分析存在的问题，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进一步改进和加强财政支出项目管理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同时探索专项资金的绩效评价的办法、制度，逐步形成绩效评价的体系和机制，进一步提高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效益。

江华瑶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

2024年5月15日